

臺南市 113 年度「校園病媒蚊蟲在地生活深耕-防蚊實驗社團暨創意宣導活動/競賽」推動計畫

壹、目的：

- 一、強化教師登革熱防疫教學知能，以教師帶領社團模式進行校園登革熱防疫教學，透過課程設計與教學，培養學生擁有正確的防疫觀念、態度及行為。
- 二、讓學生將課堂所學活用於校園中與地方社區，刺激學生獨立思考以培養團隊合作能力。
- 三、培養校園防疫小尖兵，讓學生透過參與各項宣導活動及創意競賽增進登革熱防疫知能及觀念，並擴展至家庭、社區，激發學校、家庭及社區防疫知能與危機意識，構築校園與社區整體登革熱防疫網，進而提升防疫效能。

貳、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二、協辦單位：國家衛生研究院國家蚊媒傳染病防治研究中心。

參、實施內容：

- 一、實施期程：自經費核定日起至 113 年 12 月 30 日止。
- 二、實施對象：本局所屬各公立國中及國小。
- 三、實施方式：
 - (一)社團：學校得依社團運作需求自行規劃，或參考運用國家蚊媒傳染病防治研究中心開發之教材教案進行社團教學。
 - (二)創意宣導/競賽活動：當年度至少辦理 5 場結合登革熱議題之創意宣導活動或競賽，如全校性宣講、美術比賽、闖關活動等各項創意活動或競賽。

肆、補助辦法：

- 一、補助校數：
 - (一)社團：補助 15 所學校為原則(依提報計畫內容審查，擇優錄取)。
 - (二)創意宣導/競賽活動：補助 20 所學校為原則，當年度至少辦理 5 場(依提報內容及優先順序審查，擇優補助)
- 二、補助額度：
 - (一)社團：每校補助上限為新臺幣 2 萬元(經常門費用)。
 - (二)創意宣導/競賽活動：每校補助 1 萬元，當年度至少辦理 5 場(經常門費用)。

三、申請方式：學校於 113 年 2 月 29 日前檢附申辦計畫、申請表及經費概算表(如附表)，逕送本局(學輔校安科)彙辦。

四、成果繳交：本案計畫執行完畢，於 113 年 11 月 30 日前檢附經費收支清單及至本局線上填報系統上傳相關成果資料辦理經費核銷。

伍、經費來源：由年度市預算支應。

陸、其他：為協助社團教師培訓專業素能，本局將與國家蚊媒中心合作辦理：

一、新開辦社團之學校師資培訓研習。

二、延續辦理社團之學校經驗分享暨傳承研討會。

三、屆時請受本案經費補助學校指派社團指導老師參加，亦歡迎各校有興趣之老師踴躍參加。